

吉利学院体育工作委员会 文件

吉利学院教务处

吉体字〔2025〕4号

关于组织开展毕业班学生体质健康测试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相关部门：

为积极响应国家关于加强学校体育工作、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的号召，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强化学校体育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6〕27号）文件精神，以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2015年开展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和落实学生体育三个办法有关工作安排的通知》（教体艺厅函〔2015〕32号）的具体要求，定于10月开展毕业班学生体质健康测试工作。非毕业班测试时间另行通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保证

教务处是学生体质测试工作的领导和管理机构，体育与健康学院设立大学生体质测试工作指导小组，负责大学生体质测试工

作的具体组织实施，各学院部门务必密切配合，做好体质测试的组织与宣传工作，有本学院学生参加测试时，各学院需安排一名负责人进行值班，现场进行测试监督，以确保每位同学都能够安全和谐参加测试。

序号	部门	职责	备注
1	教务处	提供测试所需学生个人信息、班级信息等学籍信息；按照上级相关文件要求逐步将学生体质健康测试成绩纳入学生成绩管理；核定教师参加学生体质健康测试工作量。	
2	学生处	广泛宣传动员，将学生体质健康测试工作纳入班级考核；按照上级相关文件要求逐步将学生体质健康测试成绩纳入学生评优评先指标体系。	
3	校医务室	在测试过程中，做好运动损伤及突发病的救治和处理。	
4	体育与健康学院	负责制定测试实施方案、测试人员培训、测试仪器调试、组织测试、测试数据上报、测试结果公示等工作、指导促进学生课外锻炼工作。	大学生体质测试中心
5	各二级学院	组织召开各院学生体质健康测试专题会议、指定专人负责本院体测工作；组织学生认真学习《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了解本院学生体质状况，排查特殊体质学生，制定安全预案；提前组织学生进行相关项目的练习；按规定时间组织本院学生到规定地点进行测试。	

二、医护保障

为提高《体质测试》安全性，测试点设立医务监督，由校医务室选派 1 名医护人员负责现场应急事情的急救处理。尤其中长跑测试期间必须提供必要的医务监督。

三、测试时间、项目及地点

（一）测试时间：2025 年 10 月（详情见附件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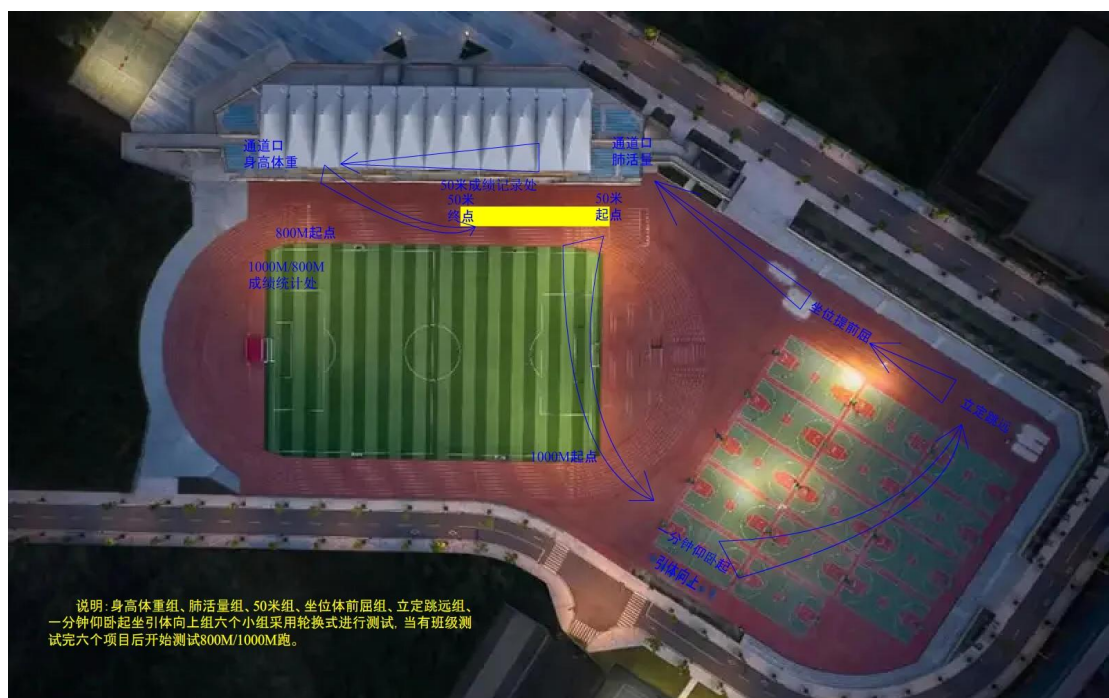
（二）测试项目：身高、体重、肺活量、50 米、坐位体前屈、立定跳远、一分钟仰卧起坐（女）、引体向上（男）、800 米跑（女）、1000 米跑（男），学生需完成全部测试项目才能取得成绩。

（三）测试地点：吉利学院运动场（室外）、体育馆测试中心（一楼）

四、测试对象、流程

测试对象：毕业班学生

测试流程：将所有学生分为 6 组，即有 6 个测试单元，每个单元测试时间为半天，在半天内完成该小组所有的测试项目，具体测试流动方案如下图。



五、体质测试要求

(一) 请各学院体测负责人通知并组织学生认真练习测试项目，提前做好准备活动，测试时需着运动服、运动鞋。

(二) 《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规定（以下简称标准），学生因病或残疾可向学校提交暂缓或免于执行《标准》的申请，经医疗单位证明，学校医务室核准，可暂缓或免于执行《标准》，并填写《免于执行〈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申请表》（附件2）。因身体原因申请免测的同学，必须具有三级甲等以上医院开出的疾病诊断证明。

(三) 参加测试班级提前 10 分钟到测试地点集合，并事先做好准备活动。学生测试完成后观察 5—10 分钟可离场，离场后学院体测负责人要跟踪调查。

(四) 如遇天气或其它特殊情况，时间另行通知。

六、安全注意事项

（一）《体质测试》应确保在安全的基础上完成，为提高测试的安全性，请各院部认真组织学生进行测试前的训练工作，特别是中长跑项目，要求学生每周参加两至三次中长跑练习，学生参加体质测试前练习次数必须达到多次，方可参加正式测试。

（二）由于测试具有一定的运动负荷强度，身体可能会产生不良反应，因此，要求学生测试前注意休息，严禁在熬夜、感冒、发烧、空腹等身体不适的情况下参加有相当强度的体育锻炼和测试，必要时听从医生的指导和建议。

（三）确认个人身体状况适宜参加运动时方可参加测试，如有隐瞒不适宜参加测试的情况者自行承担相应责任，有以下疾病的同学需申请免测（见附件3）。

（四）为提高《体质测试》安全性，测试点设立医务监督，由校医院选派医护人员负责现场应急事件的急救处理。特别是中长跑测试期间提供必要的医务监督。

七、测试人员

为确保各学院学生能顺利完成测试工作，特向各二级学院征集参加测试人员，参加测试人员要求认真负责，能听从测试工作安排的本学年额定工作量不足的专职教师。体育与健康学院负责培训，培训合格后安排测试工作。联系人：韦立欣 18008018963、谢传彬 13550232745。

八、其它说明

1.毕业要求：毕业总评成绩大于等于 50 分；毕业总评要求至少 4 次有效成绩；若有效成绩不到 4 次则不计算毕业总评成绩。

2.毕业总评成绩的计算方法，毕业时，有 4 次有效成绩的，取前三次的平均分 50%和最后一次 50%的和为毕业总评成绩。

教育部高度重视测试工作，每年会委派第三方到各校检查测试工作，请各年级同学务必按时间安排准时参加体质测试，无故不参加测试者不再安排补测，后果自负。大学生体质测试评分标准（见附件 4），测试中出现违规、违纪行为按学校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 附件：1.吉利学院 2025 年非毕业班体质测试时间安排表
2.吉利学院 2025 年免予执行体质测试申请表
3.吉利学院大学生体质测试安全告知书
4.大学生体质健康测试标准

吉利学院体育工作委员会

吉利学院教务处

2025 年 9 月 22 日

信息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吉利学院体育工作委员会、教务处

2025 年 9 月 22 日印发
